

监理合同协议书

获嘉县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获嘉县罗旗营桥等三座桥梁改造工程施工与监理项目（项目名称），已接受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4标段（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监理内容：获嘉县罗旗营桥等三座桥梁改造工程施工与监理项目施工全过程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

第1标段罗旗营共产主义河桥，起点桩号K 0 + 087.14，终点桩号K 0 + 188.26，长约101.12米，设计荷载为公路-II级，设计时速为30km/h，沥青混凝土桥面铺装；

第2标段安村卫河桥，起点桩号K 0 + 009.45，终点桩号K 0 + 174.55，长约165.10米，设计荷载为公路-II级，设计时速为30km/h，沥青混凝土桥面铺装；

第3标段桥梁起点桩号K 0 + 013.46，终点桩号K 0 + 114.54，长约101.08米，设计荷载为公路-II级，设计时速为20km/h，沥青混凝土桥面铺装。以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委托人要求；
- (8) 监理服务费用清单；
- (9) 监理人有关人员、试验检测设备投入的承诺；
-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及付款方式：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零贰佰元整（¥120200.00）

付款方式：工程验收完毕后，支付合同价款的100%。

4. 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修玉雷，身份证号：411425198403086957，注册号：41013142。

5. 监理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工程交工验收质量评定：合格，符合国家标准；竣工验收质量评定：合格，符合国家标准；安全目标：安全生产零事故。

6.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监理。

7. 监理服务期限：工程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其中：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监理21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24个月。

8. 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9.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八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获嘉县交通运输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张廷玉

单位地址：河南省获嘉县同盟大道中段

组织机构代码：114107240055636626

邮 编：453800

电 话：0373-4592577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获嘉汇丰支行

账 号：707320100100017718

日 期：2024年6月14日

监理人：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郑汴路、中州大道西公寓A座1单元12层A9号

组织机构代码：9141010069995144X0

邮 编：450000

电 话：0371-58508989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鼎路支行

账 号：76180155100000234

日 期：2024年6月14日